

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告

采购人名称：北京市公安局

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：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采购项目名称：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

采购项目内容：为北京市公安局采购社会大数据服务。

采购项目预算金额：人民币 216.525 万元

拟采购的服务的说明：

本项目于 2019 年 03 月 15 日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（公告上的项目名称为：“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”，网上申报的项目名称为：“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”）。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只有北京海鑫高科指纹技术有限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经专家论证，该项目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，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，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。为加快采购进度，顺利推进本项目，故选择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
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：
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：北京海鑫高科指纹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四区 4 号楼 2 层
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：

专业人员：

姓名	崔瑞玲	职称	教高	工作单位	水利部信息中心
姓名	王长林	职称	高工	工作单位	北京阿尔卡特朗讯科技有限公司
姓名	来健	职称	高工	工作单位	国家体育总局
论证意见	本项目于 2019 年 03 月 15 日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（公告上的项目名称为：“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”，网上申报的项目名称为：“北京市公安局购买社会大数据服务项目”）。至报名截止时间止共有 4 家投标人（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海鑫高科指纹技术有限公司、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、				

联通大数据有限公司) 报名;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, 只有北京海鑫高科指纹技术有限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,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, 该项目现场未开标并予以废标。

经论证, 该项目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, 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, 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。

为加快采购进度, 顺利推进本项目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 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

本项目公示期为 2019 年 04 月 17 日至 2019 年 04 月 24 日。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, 请在 2019 年 04 月 24 日 17:00 (北京时间) 之前以实名书面 (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) 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反馈。

采购人联系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

采购人联系人、联系电话: 谢警官、65223229

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3 号楼
9 层

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、联系电话: 常伊婷、陈思静、65913057、65915614、65244576

财政部门联系地址: 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院

财政部门联系人、联系电话: 袁林、55592411

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(<http://www.ccgp.gov.cn>)、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(<http://www.ccgp-beijing.gov.cn/>) 以及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(<http://www.hcjq.net/>) 发布。

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2019 年 04 月 17 日